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  
號惠中樓7樓

承辦人：江承宇
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17304

傳真：04-22202977

電子信箱：chengyu17304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沙鹿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5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0200764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0076410A00\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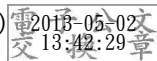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機關對於屬員申請2日以上病假且已檢附醫師證明書  
，有無否准裁量權疑義乙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銓敘部民國102年4月30日部法二字第1023722897號書  
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前函影本乙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  
中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(考訓科)



人事室 收文:102/05/02



AD1020010078 有附件